

轻轻的我走了——

# ——《再别康桥》课堂实录

【点评】这堂课的好处在于，第一，不拘一格， 该对话的时候彻底平等， 让学生的思想活跃起来。但是，他不把希望完全寄托在课堂对话上。该告知的时候，他就大胆讲，哪怕讲上一堂课，也不怕有人说 “灌”。问题不在于灌，而在于有没有东西可灌。教师教师，能教才能叫师。这本来是常识，可是把北欧模式的对话绝对化，把事情搞乱了，弄得教师都不敢讲话，不敢纠正，不敢批评学生，这种教条主义是很愚昧的。第二，对《再别康桥》的把握堪称准确，基调把握得好，没有受到俗套的干扰，难得的是，循循善诱，让学生一下子感受到这首告别的诗和中国古典传统的离愁别绪不同。他告别得很潇洒。有些教参文章说，这里有“千重离愁万种别恨”。这是不从文本出发，而是自己早已有了的、现成的观念，离愁别恨，古典诗歌中太权威了，自己的思想就被遮蔽了， 先入为主， 代替了文本内涵的概括。

语文阅读并不难， 只要严格地尊重文本， 文本第一，就不难。但是，眼下流行的所谓“理论”，只讲读者主体， 把学生主体绝对化， 造成了课堂上奇谈怪论满天飞，歪曲文本。从理论上来说，这是跛脚的。因为，读者主体并不是绝对自由的， 而是要受到作者主体和文本主体的制约的。文勇在进入《再别康桥》文本之前，讲了那么多徐志摩的经历，就是尊重作者主体。文勇从作品中揭示出告别的潇洒，就是尊重文本主体。

只有一个小瑕疵，就是学生说诗人是和回忆告别， 严格地说，应该是和忘记告别。回忆是现场的，而记忆是过去的。

**第一课时**

师：上课！

师：齐诵《雨巷》！（板书：“轻轻的我走了——《再别康桥》欣赏”）

师：同学们，你们中有哪些人觉得自己对诗已经有了强烈的感觉，觉得诗有意思？（统计有 *23* 位同学举起了手），这让我感到比较惊讶啊，但是也有心理准备。还有那么多的同学没有举手呀， 那么这些同学为什么对诗歌没有感受呢？ 我请几位同学起来说一说自己的看法。

生：（班长郑一鸣）站起来说：我还没有找到诗歌的感觉。

生：（郭毛）《雨巷》这首诗中的“丁香一样的颜色， 丁香一样的芬芳”，我知道很有诗的美，有诗的“芬芳”， 但是我还不能很强烈地感受到您说的诗歌那种“香味” 的魅力。

师：同学们，对诗的兴趣培养是一个艰难的过程， 朱光潜先生就写过《读诗与兴趣的培养》，希望大家通过多读诗，读好诗逐渐培养读诗歌的兴趣，但真正地走进诗，从内心深处感受到诗，从而将诗歌内化成自己的语言，内化成个人的情感，进入我们的灵魂，它需要我们从现实世界中暂时超脱出来，进入诗意的天空！

生：（肖祖锐）以前我们学诗歌时，老师主要是讲一些诗句，以及诗歌中表达的思想感情，还有课后的练习题， 而文老师是大讲诗歌的人文背景， 再讲解诗歌本身，没有讲课后练习。这是为什么？

师：哦！我的授课方式与你原来老师不同，你难以适应吗？我要强调一下！这种授课方式更接近文学，是真正的文学教育、素质教育，文老师很少讲字词句，除非文言文才讲，并且在文言文学习中会重点讲字词，也会讲得很深。我们在课文的把握上要有眼光，抓重点， 抓根本。

师：我们请觉得诗有意思，对诗有感觉的同学跟大家一起分享一下他的感受。

生：（张哲伟） 我特别喜欢第一课毛泽东的 《沁园春·长沙》， 从这首诗中我可以感受到毛泽东年轻时奋发有为、愈挫愈奋的人生状态。

生：（朱娜丽）我觉得诗的语言很优美，从诗中我可以感受到作者内心隐蔽的真实，诗人通过描写意象所抒发的真挚情感。

师： 朱娜丽同学说出了昨天我们学习过的戴望舒诗歌的一个重要特点， 就是象征派诗人强调的用客观对应物表达出来的思想感情。所谓玫瑰花的香味！

师：鲁迅先生的小说《阿 Q 正传》给我们塑造了一个不朽的形象——阿 Q， 这篇小说一发表出来就引起了极大的反响，很多人都能够从阿 Q 形象中找到自己的影子， 这是因为鲁迅先生用他文学家特有的敏锐发掘出人物的性格本质。诗歌也有自己本质的东西，我们解读诗，要走进诗的背后，走进诗人的心中，去解读他的心灵密码，来丰富我们的人生。一个人不可能直接经历并感受很多的人生， 但是文学作品却给了我们一个感受别样人生的平台，走进文学作品，可以丰富我们的心灵世界。

师： 今天我们就在这样的诗歌学习理念的指导下共同来研读徐志摩的《再别康桥》，及他的爱情诗。同学们对于徐志摩都有哪些了解呢？

生：听说过他与林徽因的爱情，但不是很了解。

（笑）

师：很好，能关注他们的爱情，一定会喜欢上他们的诗歌！下面我来详细介绍徐志摩这个人，他的爱情， 他的诗歌：

徐志摩是浙江海宁硖石人，浙江人很骄傲啊，因为他们有骄傲的资本， 据说近现代文化名人有三分之一都来自浙江。徐志摩的笔名有很多，有南湖、海谷、云中鹤等，他的家境殷实，父亲徐申如为硖石首富硖石商会会长。

1910—1915 年， 徐志摩就读于杭州府一中， 与郁达夫是同学。1915 年，与张君劢之妹张幼仪结婚。1916 年，入天津北洋大学法科预科。1917 年，转入北京大学法科。1918 年，经张君劢介绍， 拜梁启超为师， 徐志摩是梁启超的学生，梁启超这个人才华横溢，他关于社会进步的渐进主义思想以及有关文艺的化育功能的重要观点， 今天看来是我们走了许多弯路之后才需要重新认识并实践的伟大财富！ 这样的财富价值在整个现代史上恐怕不亚于孙中山，应该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 后面我们讲到梁实秋先生的散文 《记梁任公先生的一次演讲》时，会重点讲到梁启超先生的。

徐志摩 1918 年 9 月， 入美国克拉克大学历史系。

1919 年，入哥伦比亚大学经济系。1920 年，获哥伦比亚大学硕士学位。同年奔赴英国，入伦敦大学政治经济学院。1921 年，入剑桥大学皇家学院，为特别生。这年 10 月， 他见到了一个影响他一生价值观的重要人物——罗素，并与罗素建立了终身友谊。

罗素是英国著名的哲学家、教育家、数学家和逻辑学家，他给了徐志摩完美的人生教育和思想启迪，罗素教给了徐志摩追求“人生的光明”的四大原则：

①人活在世上，要注重生命的乐趣。

罗素的《我为什么活着》中就讲到这一内容。

②追求并享受友谊

③爱美，爱艺术

西方文化是非常崇尚哲学和艺术的，举个例子，我曾经到过德国著名大学——海德堡大学， 杰出的哲学家黑格尔曾在这所大学任教， 后人为了纪念这位伟大的哲学家，将他经常散步的一条小路命名为‘哲学家小道’，上面建了一座雕塑，是一个人的手臂，手心里用德文写上：今天你思考哲学了吗？连一条小路的名字都蕴含着深厚的文化底蕴，一草一木都彰显着艺术的美。

④爱纯粹的学问

徐志摩和罗素成了好朋友， 后来徐志摩转为剑桥大学正式研究生，一开始进行文学创作时，徐志摩的创作技巧以及艺术水平相对粗糙，后来慢慢成熟，正如巴金总结自己的写作经验时所说的：“ 只有多写才能会写”。同学们可以把这句话记下来，这对于我们作文水平的提高是有很大的帮助的， 徐志摩在文学创作上的成功正是因为他经常写作，他是一个多产作家。

师： 下面我要重点讲徐志摩的婚姻爱情经历以及文学活动， 以便让同学们对于徐志摩这位诗人有更全面的了解：

1922 年 3 月， 徐志摩在柏林与张幼仪离婚， 在当时的中国离婚可是件冒天下之大不韪的事情， 这也表现出徐志摩对于爱、 自由和美的追求。 在英国留学期间，徐志摩与陈源和林长民、林徽因父女交往甚密，当时徐志摩经常约 16 岁的林徽因到康桥附近散步，康桥成了留下他最美好回忆的地方。

回国之后，徐志摩与胡适、张君劢、丁文江等成立 “新月社”这一文学组织，这都是一群热爱文学的热血青年啊。

1924 年 4 月中旬至 5 月底，徐志摩又经历了一件对他意义非凡的事，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泰戈尔访华， 全程由徐志摩担任翻译， 当时陪同泰戈尔的还有才女林徽因，他们两人陪同在泰戈尔身边，有“金童玉女”之称。泰戈尔对徐志摩的诗影响很大。同年秋天，徐志摩经胡适引荐在北京大学任教。

1926 年 8 月，与陆小曼结婚，由梁启超证婚。后又与胡适、梁实秋、闻一多等在上海成立新月书店，同年任上海光华大学、东吴大学教授，往返于北京、上海之间。1931 年，徐志摩在自南京飞往北平的时候，由于飞机遇到大雾，不幸遇难，年仅 34 岁！

徐志摩去世之后， 陆小曼在追悼亡夫的文章中这样写道：“我的爱人乘着清风归去。”

胡适先生在《追悼志摩》中这样写道：“志摩走了，我们这个世界被他带走了不少云彩， 他在我们这些朋友之中，真是一片最可爱的云彩，永远是温暖的颜色， 永远是美的花样，永远是可爱。他常说‘我不知道风/往哪个地方吹———’我们也不知道风是往哪个地方吹，可是狂风过去之后，我们的天空变惨淡了，变寂寞了，我们才感觉我们的天上的一片最可爱的云彩狂风卷去了，永远不回来了！

他的为人整个的只是一团同情心，只是一团爱，爱是他的宗教，是他的上帝。他的一生可用‘爱、美、自由’ 三个词来总结。”

梁实秋在《回首旧游》中这样写道：“志摩的谈吐风度， 在倚辈中可以说是鹤立鸡群。 师长辈如梁启超先生，林长民先生把他当作好朋友，忘年之交。和他同辈的如胡适之先生，陈通伯先生更是相交莫逆。比他晚一辈的很多人受他的奖掖，乐与之游。什么人都可做他的 朋友，没有人不喜欢他。……尖酸刻薄的人亦奈何他不 得，他就是这样的一个潇洒的人，…… 像他这样的一个人，当世无双。”

然而， 在朋友们眼里如此优秀的志摩却被鲁迅先生骂为“流氓”，实在让人不解，同学们知道是什么原因吗？

生：不知道！

师：当时不同的文学流派之间由于人生观、思想价值观以及文学观的不同而产生激烈的争论， 每个流派都以剑拔弩张的气势试图将自己的观念定位为整个文学界的权威，当时鲁迅在《拓荒者》中骂梁实秋为“丧家的资本家的乏走狗”， 而梁实秋对此也进行积极的回击，俏皮地说我不生气！意思是不与没水平的人争论。可见当时的学术论争是非常激烈的。

师：有了这些背景知识，那么下一节课我们就一起来品味《再别康桥》，体会徐志摩和徐志摩的感情世界该是多么的丰富而精彩！

**第二课时**

师：上课！

大家已经知道了林徽因是解读徐志摩的感情密码的一个很重要的人物，也是我们学习《再别康桥》的一个重要情感铺垫。 大家想不想听一下林徽因追忆徐志摩的文章？

生：想！！（齐声）

师：我来读林徽因在《纪念志摩去世四周年》里的片段，她深情地回忆说：“朋友，我知道你从不介意过这些，许多人的浅陋老实或刻薄处你早就领略过一堆，你不止未曾生气过，并且常常表示怜悯同原谅；你的心情永远是那么的纯洁，头老抬得那么高，胸中老是那么完整的诚挚，臂上老有那么许多不折不挠的勇气。”

“朋友，你不要过于看轻这种间接的生存，许多热情的人他仍旧为着你的存在，而加增了生的意识的。伤心的仅是那些你最亲热的朋友们和同兴趣的努力者， 你不在他们中间的事实， 将要永远是个不能填补的空虚。”

可见林徽因对于徐志摩的才华与性格是非常了解

的啊。

师： 现在我们来重温康桥之梦， 也许别有一番感受，让我们一起来解读徐志摩的心灵密码吧。

师：首先由我来范读全诗，我的朗诵实际上也是在向同学们传达出我对于整首诗的理解和把握， 因此在朗诵的时候， 请大家思考我特别注意了诗的什么情调与表达风格？（学生沉浸在诗歌的意境中， 气氛温暖而专注）

师：好，下面请同学们自己轻声朗读一下全诗，然后回答这首诗整体上表达了一种什么情绪？ 请同学们谈一谈读完这首诗的感受，对于哲学家来说，感觉也许是不可靠的，可是对于诗人来说，健全的直觉就是人生的旋律。

生：（任翘楚举手了）她站起来说：我觉得这首诗的语言柔美，有一种秀丽的风格。

生：（张典菡）紧接着站起来说：我认为这首诗写得很轻盈、很潇洒！

师：那么你从哪里看出这首诗写得很轻盈潇洒呢？

生：（张典菡）接着说：我从“轻轻的我走了，正如我轻轻的来。”中的“轻轻”感受到诗的轻盈。

师：诗人轻轻地来，悄悄地离去，确实给人一种很轻盈的感觉。

师：大家都有离别的经历吗？离开爸爸妈妈，离开初中的同学以及初中的校园来到华师一， 离别给我们的感受总是忧伤的， 惆怅的， 这首诗名字叫 《再别康桥》， 那么徐志摩与康桥的作别有什么不一样的地方吗？

生：（陈明宇）站起来回答道：徐志摩与康桥的离别没有悲伤，显得很自然，像一阵风，他像一个很浪漫的浪子。

师：哇！我们班上有天才耶！天才的观点！陈明宇的理解特别准确，特别深刻。我赞成陈明宇的观点，不赞同将这首诗解读成离愁诗，徐志摩的离别是浪漫的，也是潇洒的。我国著名文学家、文艺理论家也是我的老师孙绍振先生就是这个看法的发现者！

师：“再别康桥”中“再”字说明作者不是第一次与康桥作别。当时的交通不太发达，徐志摩从国内到康桥只能乘船，去一次非常不容易，一般需要好几个月的时间。同学们在诗中有没有找到徐志摩和谁告别？

生：（讨论）“康桥”！ “云彩”！“青荇”！ “梦”！

师：诗人作别的不是具体的人，不是具体的地方， 而是什么？

生：（讨论。反应很快，同学们中有人说“回忆”。）

师：对！他是在和回忆告别，和自己在这里的生活经历告别，是诗人自己心灵的对话，是他的内心独白。而这种告别没有痛苦，没有忧伤。

生：（老师说到这里，有学生说道）“潇洒”！

师：这个词用得很好，很贴切，诗人徐志摩在作别时显得潇洒、轻松、甜蜜、甚至是自我满足。

轻轻的我走了

正如我轻轻的来； 我轻轻的招手， 作别西天的云彩。

师：这里“云彩”是诗化了的意向，即象征派诗人波德莱尔所说的客观对应物。 那么诗人为什么要跟 “云彩”作别呢？

生：（肖梦琦）“云彩”“彩虹” 在这里象征着一段美好的回忆，诗人与彩虹作别，实际上是与自己在这里的美好回忆作别。

师：诗人其实是在与美好的回忆作别，而这种回忆又是不能跟任何人讲的，是隐藏在内心深处的秘密，因此只能是轻轻地告别。 正如林徽因在悼念徐志摩的文章中所写到的“你永远是那样的潇洒。”沉重的告别在诗人这里变成了轻轻的，足以见诗人那种潇洒的意气。古人描写音乐时常用到“ 此时无声胜有声”， 这里“ 悄悄”的韵味正是如此，是一种无言的境界，无言的美，无言的幸福感，这才是诗啊！

那河畔的金柳，是夕阳中的新娘； 波光里的艳影，在我的心头荡漾。

软泥上的青荇，油油的在水底招摇； 在康河的柔波里，我甘心做一条水草！

那榆阴下的一潭，不是清泉，是天上虹揉碎在浮藻间，沉淀着彩虹似的梦。

师：这几节，作者写了哪些经典意象？ 生：金柳、青荇、潭、梦！

师：对，在这部分表面是写景，写自己愿意融化在这片风景里，实写诗人在康桥轻松、自由、美好的生活。诗人在这里要表达的核心，表面上是对康桥的感情，实际要表达的是自己的青春岁月已和康河紧紧地连在了一起！包括作者在这里接受并享受到的一切！可能有爱的记忆，民主、自由的理想以及伟大的友谊等等。

师：“彩虹似的梦”中的“彩虹”和“梦”都是描绘在康桥的生活感受。“彩虹”代表着风雨过后的美丽，象征着诗意、浪漫、明丽和柔情，这里象征着诗人在康桥的美好生活，“彩虹”的意向选用得相当准确。“梦”是全诗理解的核心，整首诗写的都是梦，诗人的回忆其实就是一场美好的梦， 年轻的时候每个人都有很多色彩斑斓的梦，意气风发、豪情万丈，徐志摩也是，但是好多梦都已经破碎，他最终选择了文学的道路，实践了自己的文学梦。

寻梦？撑一支长篙，向青草更青处漫溯， 满载一船星辉，在星辉斑斓里放歌。

但我不能放歌，悄悄是别离的笙箫； 夏虫也为我沉默，沉默是今晚的康桥。

师：那么诗人来这里做什么呢？

生：寻梦！

师：“寻梦？撑一支长篙，向青草更青处漫溯”，诗句中包含了诗人深沉的感情和记忆， 这里有诗人多少美好的回忆啊！“溯”是指逆流而上，象征着诗人在有深度地有意追寻这些美好的回忆。“满载一船星辉， 在星辉斑斓里放歌。”诗人在康河的风景中由陶醉开始转向激动，他要大声放歌。

“但我不能放歌，悄悄是别离的笙箫；”诗人激动的情绪突转，他不能放歌，离别的时候是悄无声息的，悄悄离开是最好的告别方式。“夏虫也为我沉默”，连夏虫也理解诗人，为他而沉默无声，这是一种无声的美和幸福。“沉默是今晚的康桥”，整个康桥都沉浸在只有“我”能独享的安静和美的氛围中。

悄悄的我走了，正如我悄悄的来； 我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

十一月六日中国海上

师：同学们有没有过沉默独处的经历，有没有自己一个人冷静地回忆过去，单独与自己相处的时候？

生：（余洋很快举手了） 我每次遇到不开心的事情了，经常会把自己一个人关在房间里二十分钟左右，不想跟别人说话，也不想听别人讲话，只想自己一个人安静一会儿，安静最舒服。

师：嗯，安静最舒服，我们要学会感受安静，进行冷静的思考，独处的意义是非凡的，单独的时候我们才会有独特的感受， 而过于强调集体就会消解个人的创造性和个性， 因此我们同样不能用公式化的教育模式将学生都教成一个样。

我们要体会到安静之中的丰富，安静而丰富，这也是人生的高境界，而当代人太浮躁，非常缺乏安静的独处。诗中最重要的是感受安静与丰富，当我们品读一本名著时，与作者的心灵一起颤动，在安静的氛围中感受文学的美，这才是真正的美，有境界的美。

师： 徐志摩在散文中曾这样写道：“单独是一个耐人寻味的现象，我有时想它是任何发现的第一个条件。你要发现朋友的真，你得有与他单独的机会！你要发现自己的真，你得给自己一个单独的机会！你要发现一个地方（地方一样有灵性），你也得有一个单独玩的机会！ 我一个人发痴似的在康桥！绝对的单独！啊！我那时是甜蜜的单独，”“只有我自己才知道”“我的眼睛是康桥叫我睁的，我的求知欲是康桥给我拨动的，我的自由意识，是康桥给我胚胎的！”也许是一场爱情之梦；也许是因为在这里遇到了罗素； 也许是这里的一段最美好的学习生活；也许是这里的自然美景，康河是诗人的人间天堂，是他生命中最美好的地方！

师：让我们再次轻轻地诵读这首诗，背诵这首诗！

师：下课！同学们再见！